广 东 省 医 疗 广 告 审 查 证 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东莞南城爱尔卓越眼科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(主要代表人)	谢荣		
拟发布的广告诊疗科目	眼科/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(协议)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协议)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(协议)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协议)/病理科(协议)/X线诊断专业(协议);CT诊断专业(协议);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(协议);超声诊断专业(协议);心电诊断专业(协议)/中医科;眼科专业******	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报纸 期刊 户外 广播 影视 印刷品 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3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 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)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19002026900686，流水号：260918360000024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壹年 (自 2026年 09月 20日 起，至 2027年 09月 19日 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(S)广[2026]第09-20-527号			

注：1.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.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(注意事项见背面)；
3.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2026年 09月 20日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年9月18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东莞南城爱尔卓越眼科门诊部		
	地　址	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116号		
	机构类别	眼科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DUY7J9744190019D153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谢荣	联系电话	076922008233
拟发布媒体类别	☑影视　☑广播 ☑报纸 ☑期刊　☑户外 ☑印刷品　☑网络 □其它----------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见附图

以下空白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　　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附图

一、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成品样件：

东莞南城　　门诊部

爱尔卓越眼科

咨询预约：0769-22008233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号：

二、广播内容文字：

东莞南城爱尔卓越眼科门诊部
诊疗项目：眼科
电话：0769-22008233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

三、影视视频广告脚本：

编号	画面阐述	字幕	配音	音乐	时长
1	东莞南城　诊疗项目：眼科 爱尔卓越眼科门诊部 电话：0769-22008233 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号：	东莞南城爱尔卓越眼科门诊部 诊疗项目：眼科 电话：0769-22008233 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6 号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x）广[xxxx]第 xx-xx-xxx 号	无	无	30 秒